

# 中韩石化第二期一体式呼吸阀框架协议公开招标采购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韩石化第二期一体式呼吸阀框架协议公开招标(WZ20230328-4807-2752-B1)招标人为中韩(武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有资金, 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一体式呼吸阀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已通过审批, 资金已落实。

2.2 招标范围: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大型贮罐配件	1.00	批	包1-一体式呼吸阀

2.3 技术规格: 技术规格见具体招标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本款提出的资质、业绩等要求, 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1.1 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 执照有效。

3.1.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未处于被中国石化给予风险停用、违约停用处理期内。

3.1.4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 或者被宣告破产, 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1.5 投标人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1.6 国产品牌不允许代理, 进口品牌允许代理, 同一品牌只允许一家代理商投标, 投标时须提供授权书。

3.1.7 投标人须提供标的物产品近五年内, 各型号至少一份销售业绩。(须提供签字盖章的合同复印件)

3.1.8 为确保呼吸阀工作稳定, 一体式阻火呼吸阀的阻火器位于呼吸阀外侧(大气侧)。呼吸阀和阻火器之间不得设置法兰连接。阻火盘必须采用金属波纹钢带板式, 不得采用金属丝网、平行板(压环式)等结构。

3.1.9 一体式阻火呼吸阀须整体进行爆燃和耐烧阻火性能及流量测试, 呼吸阀阻火器须为长时间耐烧型大气爆燃阻火器, 耐烧时间不小于2小时, 阻火呼吸阀须通过按照ISO16852取得德国国家物理研究所(PTB)、德国防爆研究所(IBE<sub>xU</sub>)的ATEX型式认证, 包括阻火呼吸阀ATEX型式试验报告和ATEX生产过程质量体系认证。ATEX型式试验认证须覆盖标的物所有规格, 阻火等级为IIA或以上。

3.1.10 ATEX型式认证证书包括ATEX型式试验证书和ATEX生产过程质量体系证书(产品范围覆盖呼吸阀), ATEX型式认证证书的颁布单位须为德国国家物理研究所(PTB)或德国防爆研究院(IBE<sub>xU</sub>)。

3.1.11 ATEX生产过程质量体系证书、ATEX型式试验证书二者的制造商名称须一致。

3.1.12 一体式阻火呼吸阀须按照ISO28300/API2000的要求进行泄漏量试验, 即在设定压力的75%时测定阀门的泄漏量, 最大允许的泄漏量值为: 阀门尺寸≤DN150; 最大泄漏量为0.0017m<sup>3</sup>/h; 阀门尺寸DN150-DN400; 最大泄漏量为0.0045m<sup>3</sup>/h; 制造商提供泄漏量测试仪器照片等信息及泄漏量测试报告并通过第三方权威机构评估认证。

3.1.13 一体式阻火呼吸阀应整体进行流量测试, 出具经第三方权威机构认证的流量曲线。

3.1.14 一体式阻火呼吸阀须在超压为10%时达到额定排放量。出具专利技术证明文件和第三方权威机构评估认证。

3.1.15 呼吸阀阀座和阀体为分体式结构, 阀座材质必须为不锈钢。密封材质必须采用金属硬密封。分体式不锈钢阀座技术和金属硬密封技术须通过第三方权威机构评估认证。

3.1.16 一体式阻火呼吸阀需带防雨罩和防虫网, 且防雨罩和防虫网材质均不得低于304不锈钢。

3.1.17 呼吸阀需具有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泄漏量不超过30ppm和不超过20mg/m<sup>3</sup>的测试报告。

3.1.18 一体式阻火呼吸阀需具有泄漏量不超过20ppm的使用用户证明。

3.1.19 一体式阻火呼吸阀的阻火芯材质采用316Ti, 其余主体部分采用不锈钢的, 等级不低于316。防雨罩、螺栓螺母采用304不锈钢。

3.1.20 一体式阻火呼吸阀的铭牌内容须完全符合ISO16852。铭牌厚度≤0.4mm, 材质采用304并进行表面阳极氧化着色

处理，内容采用激光刻字并能保持10年以上字迹清晰。铭牌须采用钢制固定于设备之上。

3.1.21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22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3月8日 8:00时至2023年3月14日 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bidding.sinopec.com>)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00.00元，售后不退。

4.3尚未注册的投标申请人须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bidding.sinopec.com>) 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银行账户信息等)。投标人务必确保注册信息准确。如注册信息有误，可能导致投标人无法购买招标文件、缴付投标保证金、收回投标保证金、取得费用发票、签约等。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03月30日09:00时，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bidding.sinopec.com>)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本次招标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3年03月30日09:00

开标地点：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投标人远程投标无需到现场)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bidding.sinopec.com>)、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s://ec.sinopec.com>) 和易派客电子商务平台 (<https://www.epec.com>) 上发布。

6.2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3年03月30日09:00前与招标联系人联系，技术咨询请与技术咨询联系人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的形式)。

6.3其他投标说明：

(1) 本项目为电子CA标，首次参加的投标人，请尽快向网站购买U-KEY，并下载标书制作软件用于打开招标文件和编制投标文件。操作流程见网站说明。购买CA数字证书、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制作、模拟解密、网站网页问题以及相关系统软件操作，请咨询400-8198786；标书费支付、保证金支付出现问题，请咨询95388-5。

(2) 购买标书须通过本招标公告网页最下方“我要投标”直接支付标书费，不接受其他方式支付。标书一经售出，不予退还。招标项目中含“(重招)”二字的，为重新招标项目，第一次招标已购买的投标人，一般可免于支付重新招标的标书费，但须在招标文件售卖期内进入系统完成报名方可直接下载标书。保证金支付须按标(包)分开支付至对应的广发银行账号。识别第一次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不需要招标人勾选。

(3) 请在开标前提前上传加密的技术和商务电子标书，无特殊说明的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和 U盘。无特别通知的各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投标，但需安排授权代表在线处理解密及答疑等相关事宜。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撤销投标。

(4) 注意事项：1) 招标人对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公告的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开标时间调整等)均以澄清的方式在招标平台系统中发布，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和查阅招标平台中的澄清内容，如认为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或有其他疑问的，应在接到澄清后按照澄清规定的时间向招标机构提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招标文件澄清导致的损失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2) 购买招标文件后不参加本次投标的，须在售卖截止后3日内将加盖公章的放弃投标函及购买招标文件的证明截图发至项目投标咨询联系人邮箱，如出现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放弃投标函并且不参与投标的，影响招标人采购进度，相关投标人将纳入中石化供应商诚信体系考核。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韩(武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国事武汉招标中心 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 平台(投标人远程投标无需到现 场)
地 址：	武汉青山区长青路特1号	地 址：	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 平台(投标人远程投标无需到现

邮编: 1  
联系人: 杨家兵  
电话: 13886128094  
电子邮件: yangjb.zhsh@sinopec.com

邮编: 场)  
联系人: 雷航  
电话: 17396156015  
电子邮件: wzleih@sinopec.com

2023年3月8日